

湖南省教育厅

湘教通〔2015〕212号

关于教育阳光服务优秀单位的通报

各市州教育局、高等院校：

为切实推进教育阳光服务平台建设，2014年12月下旬至2015年1月中旬期间，省教育厅组织了三个督查考核组，分别对申报奖补的14个市(州)、70个县(市、区)、51所高校的教育阳光服务平台建设情况进行了督查考核，评定优秀市(州)教育局9个，优秀县(市、区)教育局62个，优秀高等院校20所。望以上优秀单位再接再厉，再出新成绩。其他单位要积极向优秀单位学习，促使教育阳光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附件：教育阳光服务优秀单位名单



附件

教育阳光服务优秀单位名单

市（州）教育局：

株洲市、岳阳市、常德市、湘潭市、永州市、衡阳市、湘西自治州、益阳市、郴州市

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望城区、宁乡县、醴陵市、荷塘区、茶陵县、天元区、株洲县、攸县、湘潭县、雨湖区、岳塘区、湘乡市、常宁市、祁东县、耒阳市、衡阳县、衡南县、蒸湘区、邵阳县、隆回县、武冈市、城步县、洞口县、新宁县、华容县、临湘市、岳阳楼区、湘阴县、汨罗市、岳阳县、津市市、澧县、汉寿县、石门县、武陵区、南县、安化县、资阳区、沅江市、赫山区、北湖区、永兴县、资兴市、汝城县、临武县、慈利县、永定区、武陵源区、洪江市、鹤城区、麻阳县、辰溪县、祁阳县、蓝山县、宁远县、双牌县、新田县、东安县、龙山县、泸溪县、凤凰县、吉首市

高等院校：

湖南财政经济学院、湘南学院、湖南文理学院、湖南科技学院、南华大学、湖南城市学院、湖南警察学院、湖南第一师范学院、永州职业技术学院、湖南有色金属职业技术学院、郴州职业

技术学院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、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、衡阳财经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、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、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、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、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